

通 告

博愛醫院歷屆總理聯誼會
鄭任安夫人千禧小學
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

編號 20107

有關「看得見的記憶」藝術教育計劃

公開合照及錄像同意書

敬啟者：本校將於五月二十八日(星期五)參與賽馬會「看得見的記憶」藝術教育計劃，與工作室共同培育學生於文化藝術和德育方面的發展。現計劃 誠邀 貴子弟參與課堂活動拍攝和拍照紀錄，工作室將來可能公開展示或刊載拍攝所得之照片及錄像資料，以作教育及推廣等非商業用途。所得資料發布形式及渠道，包括但不限於宣傳短片、網頁、報章及特刊。敬請 垂注，專此候覆。

此致
貴家長

博愛醫院歷屆總理聯誼會
鄭任安夫人千禧小學啟



回條

敬覆者：頃接通告 20107 號，有關「看得見的記憶」藝術教育計劃公開合照及錄像同意書」事，備悉一切。

(請在適當的□內加✓)

* 本人同意 敝子弟參與是次攝影或攝錄，以及工作室對有關相片及錄像的使用權。

本人不同意 敝子弟參與是次攝影或攝錄。

此覆
博愛醫院歷屆總理聯誼會
鄭任安夫人千禧小學

_____班學生：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二一年五月 日